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1、利率风险

债券作为一种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其二级市场价格变动一般与利率水平变化呈反向变动，未来市场利率的变化将直接影响债券二级市场交易价格。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次债券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使本次债券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偿付风险

本公司目前经营和财务状况良好。在债券存续期内，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因素以及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会影响到公司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本次债券本息，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3、本次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尽管在本次债券发行时，本公司已根据现时情况安排了偿债保障措施以保障本次债券按时足额还本付息。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市场、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进而影响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4、资信风险

本公司目前资信状况良好，能够按时偿付债务本息，且公司在近三年与其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任何违约。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公司亦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自身的相关风险或市场环境等不可控因素，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或将无法按期偿还贷款或无法履行与客户签订的业务合同，从而导致公司资信状况恶化，进而影响本次债券本息的偿付。

5、宏观经济波动及经济周期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涵盖了扬州市公用事业运营（水务、燃气、电力投资和蒸汽销售等）及交通运输、租赁、房地产开发、酒店宾馆等多个行业，与宏观经济的运行状况相关性较高，容易受到国内宏观经济形势、消费水平、政策变动的影响。如果未来经济增长出现衰退，上述行业的市场需求和市场价格都会受到一定的负面影响，行业的经营和盈利能力将受到挑战。虽然目前国内经济稳步发展，但如果发生较大的经济周期波动，必然会对发行人业务领域造成较大影响，进而对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都会产生较大影响，因此对发行人而言存在一定的宏观经济波动及经济周期风险。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2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24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4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7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31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31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1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1
四、 资产情况.....	31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3
六、 负债情况.....	33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5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6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6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6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6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6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7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7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7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7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40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40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40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0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41
财务报表.....	4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3

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	指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会	指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董事、公司董事	指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会	指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
中证登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和中国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扬州城控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Yangzhou Urban Construction State Owned Assets Holding Group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Yangzhou Construction Holding
法定代表人	方璇智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0,0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 盐阜西路 11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 盐阜西路 1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5002
公司网址（如有）	http://cjkg.yangzhou.gov.cn/
电子信箱	yzckgs@126.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何志军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盐阜西路 11 号
电话	0514-87937330
传真	0514-87937272
电子信箱	119804896@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扬州市人民政府（扬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行出资人职责）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扬州市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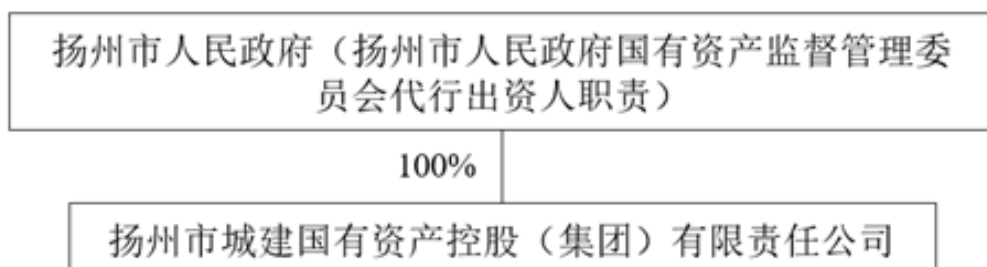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无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 职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张斌	外部董事	担任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9 月
董事	唐青松	外部董事	担任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9 月
董事	胡新星	外部董事	担任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9 月
董事	徐文忠	外部董事	离任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9 月
董事	吴坚平	外部董事	离任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9 月
董事	陈军	外部董事	离任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9 月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18.75%。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方璇智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方璇智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潘涵、徐飞、张斌、唐青松、胡新星、康爱红

发行人的监事：孙晓春、江波

发行人的总经理：潘涵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何志军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周平、季红军、吴健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是扬州市政府管理的国有独资公司，经营范围为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运营，土地一级开发，房地产开发及物业管理；水生产与供应，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燃气供应，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市民卡服务，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涵盖了自来水供应、煤气、天然气、交通运输、污水处理、房地产销售、工程施工、基础设施建设和租赁等。

（1）燃气板块

发行人的燃气业务由其控股子公司扬州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负责，在扬州市燃气行业中处于垄断地位。发行人燃气销售业务包括天然气、罐装液化气和车用气销售业务，在燃气工程设计、施工、安装、维修以及燃气器具的销售方面提供全面服务。

（2）水务

扬州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用控股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公司”）和扬州市洁源排水公司（以下简称“洁源排水”）分别负责自来水供应业务和污水处理业务。水务板块收入主要来源于自来水供应收入、管道安装和污水处理费收入。自来水公司的自来水供应及管道工程施工业务系根据《扬州市城市供水项目特许经营协议》（2008 年 11 月）获得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权期限为 20 年，自来水公司依据该协议，获得“在特许的经营期限和经营地域范围内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建设、运营、维护供水设施，向用水户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的权利”。同时，协议约定了扬州市政府不向发行人收取特许经营权使用费。发行人自来水水费价格实行政府定价。公司按照扬州市政府批准的收费标准向其服务范围内的用水户收取费用。自来水相关的管道工程施工业务是供水业务的辅助延伸，主要包括房产小区管网发行人的污水处理业务由洁源排水开展，洁源排水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1000703902895A”的营业执照，证载经营范围为“污水的收集、输送、处理（含代处理）；排水设施的运营管理及维修养护；城市污水、地表水及污泥的监测、分析；水污染控制与水资源利用技术的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系与政府订立的特许经营安排，洁源排水持有江苏省环保局颁发的“苏-乙-工业废水处理-0205”污水处理许可证。污水处理价格由扬州市政府根据江苏省政府的规定，并结合扬州市的实际情况来制定。建设工程、二次供水设施安装工程和市政管网建设工程等的收入，根据工程合同确认收入。

（3）租赁板块

发行人的租赁资产主要包括扬州商城、珍园、皇宫广场、扬州工艺坊、1912 商业街区、办公楼宇、设备及停车场等。

（4）交通运输板块

发行人交通运输板块由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扬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可分为城市公交业务、长途客运业务等。

（5）房地产销售板块

发行人的房地产开发业务经营模式为自主开发，其主要业务范围均在扬州市市区范围内。发行人房地产业务主要包括商品房业务和保障房业务。发行人商品房销售业务主要由发行人本部、扬子江、城建置业、教投集团、新盛投资和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负责（以下简称“江苏华建”）。城建置业具有江苏省住建厅颁发的房地产开发贰级资质证书（扬州 KF14218）。发行人的商品房业务通过参与政府土地管理部门组织的“招拍挂”方式获得土地使用权，组织进行开发建设，在满足规定的销售条件后，以市场化形式进行对外销售。

（6）酒店餐饮板块

发行人的酒店宾馆业务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扬州市扬子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扬州西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西园饭店、扬州市紫藤园饭店有限责任公司、扬州宾馆有限责任公司、扬州市萃园城市酒店有限责任公司、扬州花园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冶春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经营主体为一家五星级酒店即西园饭店、两家四星级酒店即花园国际大酒店、黎明大酒店；二家三星级酒店，即扬州宾馆、萃园城市酒店；一家餐饮公司，即冶春餐饮。

（7）电力供应板块

发行人的电力投资业务主要由两部分构成，一是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扬州洁源光伏股份有限公司已建成的总装机容量 9.7 兆瓦的光伏电站的电量上网；二是下属全资子公司威亨热电关停自身小型发电机组转让发电量获得电量收入。

（8）蒸汽销售业务

发行人蒸汽销售业务是由子公司扬州供热有限公司（原扬州威亨热电有限公司）负责

经营。1994 年 8 月成立的威亨热电有限公司，是扬州市最早建设的集中供热、热电联产的节能企业，随着城市建设规划调整 and 环境保护要求不断提升，为了扬州天更蓝水更绿，2015 年 7 月 3 日，曾经为扬州市经济和社会发展作出巨大贡献的扬州威亨热电有限公司机组全部停运。停运后，威亨热电有限公司由生产型热电企业转型升级为集中供热专营公司。

供热区域已覆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邗江区、广陵区 and 广陵新城等区划范围，涉及政府、化工、印染、服装、医药、电子、学校、商业综合体、居民小区等行业，发行人现有热源为扬州二电厂和港口污泥发电 2 家公司，热用户 180 余家，供热管网全长 130 公里，年供热量约 80 万吨。

（9）基础设施建设板块

发行人作为扬州市政府重点支持和打造的综合性国资公司，根据城市发展规划，为改善扬州市整体市容环境，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承担了部分市政公共基础设施的代建工作。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扬州新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扬州市运和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负责经营。

（10）建筑安装业务

发行人的建筑安装业务主要由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江苏华建”）负责，扬州市运和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有少量建筑安装业务。建筑安装系发行人 2019 年 12 月将江苏华建等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后新增业务板块。主要为承接建设单位投资的土木工程等建筑施工项目，目前主要通过招投标形式获得项目，工程项目结算一般按节点、施工进度计算。发行人与国内的万科、保利、华侨城、招商地产等许多知名企业保持了多年的合作关系。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发行人是扬州市政府重点支持和打造的综合性国资公司，目前已形成了扬州市公用事业运营（水务、燃气、电力投资和蒸汽销售等）、交通运输、酒店宾馆、房地产开发、租赁为主体，同时涵盖金融投资、商贸流通、旅游服务等多个领域的业务运营体系。通过国有资本运作，引导扬州市产业结构调整，增强国有经济的控制力、影响力、带动力，发展壮大国有经济，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为扬州市经济结构实行战略性调整和加快城市化进程服务。

（1）燃气行业现状

中国燃气行业在 2024 年延续高质量发展态势，全年天然气消费量预计突破 4200 亿立方米，较上年增长 5%，清洁能源在一次能源消费结构中的占比攀升至 55%以上。随着“双碳”战略的深化推进，国家能源局正式启动“清洁能源替代 2.0 计划”，在工业燃料替代、北方清洁供暖等重点领域加大政策倾斜，推动全年天然气替代散煤规模超过 600 万吨标准煤。

（2）水务行业现状

中国水务行业在 2024 年加速向绿色化、智能化转型，全年城镇污水资源化利用率提升至 92%，城乡供水管网覆盖率突破 85%，漏损率降至 7.5%以下。随着《国家水网建设规划纲要》全面实施，水务行业以“系统治水+精准节水”为双轮驱动，重点推进再生水回用、海水淡化及雨水收集三大工程，全年新增再生水生产能力超 2000 万吨/日，海水淡化工程总产能首次突破 300 万吨/日。

（3）房地产行业现状

中国房地产行业在 2024 年进入深度调整与转型升级并行的新阶段，全年新建商品住宅销售额预计达 10.2 万亿元，同比微降 2.4%，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放缓至 3.5%，市场呈现“量缩价稳”特征。政府深化“分类调控 2.0”机制，针对超大型城市、都市圈及县域市场实施差异化管理，重点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和城中村改造“三大工程”，全年保障性住房新开工面积占比提升至 28%，完成投资 1.8 万亿元。

（4）交通运输行业

中国交通运输行业在 2024 年加速向智能化、绿色化、一体化方向跃升，全国高速铁路运营里程突破 3.8 万公里，城市轨道交通线路总长跨越 2 万公里大关，其中全自动运行线路占比提升至 35%。随着交通需求的增加，交通运输行业不断优化服务，提高运输效率，推动了交通网络的快速完善。

（5）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中国基础设施行业在 2024 年迈入“新基建 2.0”与“传统基建绿色焕新”双轨并行的新阶段，全国高速公路通车里程突破 21 万公里，机场总数增至 350 座，其中国际航空枢纽和专业化货运机场占比提升至 40%。政府加大基础设施投入力度，加快了各类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进度，促进了经济的长期稳定增长。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自来水供应	5.24	4.11	21.59	1.45	4.88	3.77	22.72	1.71
煤气、天然气	8.33	8.00	3.87	2.31	7.74	7.74	0.02	2.71
交通运输	2.49	7.57	-204.52	0.69	2.28	7.69	-237.03	0.80
污水处理	3.93	2.22	43.34	1.09	3.90	2.20	43.69	1.37
房地产销售	60.14	55.44	7.82	16.69	39.28	32.52	17.21	13.74
工程施工	28.45	24.88	12.55	7.89	14.99	13.91	7.22	5.24
基础设施代建	6.45	5.87	9.01	1.79	21.70	18.92	12.82	7.59
租赁	6.32	4.66	26.33	1.75	7.86	3.52	55.15	2.75
酒店餐饮	6.73	4.14	38.55	1.87	6.73	4.00	40.55	2.36
电力供应	0.21	0.12	41.76	0.06	0.26	0.12	52.31	0.09
蒸汽销售	2.42	2.09	13.49	0.67	2.99	2.76	7.79	1.05
安装收入	205.02	194.49	5.14	56.88	156.30	148.04	5.28	54.68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汽车及配件销售、修理	0.33	0.31	5.41	0.09	0.55	0.48	12.80	0.19
金融服务	2.90	1.38	52.27	0.80	1.42	0.07	95.25	0.50
物业服务	2.25	2.01	10.35	0.62	2.00	1.67	16.29	0.70
管网	0.00	0.00	0.00	0.00	0.67	0.47	29.83	0.23
汽车销售	4.22	4.04	4.16	1.17	3.28	3.42	-4.07	1.15
销售业务	6.65	6.92	-3.97	1.85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业务	8.36	6.30	24.57	2.32	9.00	7.36	18.22	3.15
合计	360.42	334.56	7.18	100.00	285.84	258.66	9.51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城投类企业，故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房地产销售：收入增加 53.11%，成本增加 70.49%，毛利率减少 54.57%，原因为过去两年高成本拿地的项目进入结算周期，推高了营业成本，导致毛利率降低。

（2）安装收入：收入增加 31.17%，成本增加 31.37%，原因为安装项目增加。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进一步参与完全市场竞争、进一步通过市场化运营和管理从而实现可持续较快发展，是发行人未来一段时间的主要目标。发行人已制定了较为明确的发展战略，并根据自身的特点进行了合理的战略布局，有利于未来发行人的长远发展。

（1）战略定位

未来，公司将在扬州市国资委的监管下，全面推进项目开发和市政公用事业的健康发展，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改制，优化产业结构，拓宽融资渠道，完善管理体制，健全人才引进和培育机制，加大技改投入，创造一流的产品，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同步增长，确保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2）发展规划

在今后的发展过程中，公司将发挥公用事业资产质量好，行业集中度高，发展潜力大，盈利能力稳定的特点，不断增强经营的透明度，使投资者能够更好地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准确估算潜在的投资回报，帮助公司通过市场化途径大量、低成本融资。

同时，公司将整合各控、参股公司业务，探索“资产资本化、资产证券化”的有效途径，让资本真正流动起来。一方面，通过资本市场帮助下属企业发展壮大；另一方面，可以更好地发现、判断企业的价值，实现对其更有效的监管和绩效评价，通过资本市场监督，

帮助企业改善治理结构，建立健康的长效发展机制，不断增强企业的盈利能力。由于公司投融资和服务平台类各控、参股企业和扬州市经济发展契合度较高，因此在未来五年内可望实现上述各项业务总资产、净资产、总收入、净收入的全面、大幅提升。

公司致力于发展供水、供气、公共交通和污水处理等公用事业。以区域发展为平台，统筹城乡发展，实现城乡供给一体化，大力发展低碳经济，推动节能减排。朝着将扬州打造成一个创新、进步的都市，提升市民的幸福感和认同感。并全面推进政府项目，加快城市发展，进一步提升公用产品和服务标准，全面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创造安全、舒适、优质的消费服务环境，全面提升社会效益。进而吸引更多人来造访扬州，并争取将扬州打造成中国最幸福的城市。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负债规模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总负债 1,677.85 亿元，资产负债率 69.59%，存在债务余额较高，偿债压力增大的风险。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未来公司有息负债规模可能继续增长，资产负债率可能上升，从而可能对本公司的再融资能力、再融资成本产生负面影响。发行人的利息保障倍数较低，如果公司的业绩出现不利波动，可能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发行人将根据资金需求情况，结合自身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合理安排融资规模。加强债务管理，完善债务筹划机制，控制企业杠杆率。

（2）未来资本支出压力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建筑安装板块的核心子公司江苏华建在全国范围内业务活动开展规模较大，在建工程合同额超过百亿，导致发行人合并口径下资本支出压力较大，一旦江苏华建的上下游对手方产生信用风险，将会有可能影响到发行人偿债能力。

发行人作为市本级核心平台，受到了地方政府强有力的补贴支持。未来几年，随着发行人的项目建设规模扩大，政府支持力度也将逐渐增强。同时发行人将积极拓宽融资渠道，以银行借款、债券融资等多种渠道筹措保障支出资金。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具备完整、规范的经营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独立运作。

1、业务独立

公司自主开展业务活动，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的主营业务均独立于控制人。对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实行公允、合理、规范的运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人员独立

公司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部门和相应的管理制度。所有员工均经过规范的人事聘用程序录用并签订劳动合同，严格执行公司工资制度。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在控股股东单位兼任任何职务。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设置。

3、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楚，拥有独立的运营系统，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明

确，对各项财产拥有独立处置权，未发生控股股东挪用公司资金问题，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担保事项。

4、机构独立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董事会、监事会均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的职能管理部门，与股东和关联企业不存在重叠和上下级关系，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与股东严格分开，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或代行公司职能的行为。

5、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与股东的财务核算体系没有业务、人员上的重叠。公司对各业务部、各项目实行严格统一的财务内控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办理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综上所述，发行人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关联交易的决策流程如下：发行人关联交易由财务负责人审核，报公司总经理批准后执行。

发行人关联交易活动应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商业原则。认真落实内控制度，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利益。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发行人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其各类关联交易的情况。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应收款项	8.08
关联预付款项	0.40
关联其他应收款	34.55
关联其他应付款	4.37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308.58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扬州 01
3、债券代码	137966.SH
4、发行日	2022 年 10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0 月 24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0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6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为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扬州 G1
3、债券代码	115203.SH
4、发行日	2023 年 4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11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4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9.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为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扬州 02
3、债券代码	188532.SH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1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4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为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扬州 G2
3、债券代码	240123. SH
4、发行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1 月 1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11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扬州 F1
3、债券代码	253908. SH
4、发行日	2024 年 2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3 月 1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3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9.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扬州 G1
3、债券代码	240612.SH
4、发行日	2024 年 3 月 1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3 月 5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3 月 5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1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企业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扬州债、24 扬州城控债 01
3、债券代码	271138.SH、2480038.IB
4、发行日	2024 年 2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2 月 2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4 年 2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5.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企业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	---

2、债券简称	G24 扬州 3、24 扬州城控债 03
3、债券代码	271201.SH、2480101.IB
4、发行日	2024 年 12 月 3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2 月 5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4 年 12 月 5 日
8、债券余额	1.7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5 扬州 F1
3、债券代码	257216.SH
4、发行日	2025 年 1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1 月 15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0 年 1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1.9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5 扬州 G1
3、债券代码	242528.SH

4、发行日	2025 年 3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3 月 1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0 年 3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2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37966.SH
债券简称	22 扬州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5203.SH
债券简称	23 扬州 G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行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8532. SH
债券简称	21 扬州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加速清偿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0123. SH
债券简称	23 扬州 G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3908. SH
债券简称	24 扬州 F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0612. SH
债券简称	24 扬州 G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正常

监测和披露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53908.SH	24 扬州 F1	否	不适用	9.00	0.00	0.00
240612.SH	24 扬州 G1	否	不适用	6.00	0.00	0.00
271138.SH	24 扬州债	否	不适用	15.50	0.00	0.00
271201.SH	G24 扬州 3	否	不适用	1.70	0.00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额	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及所涉金额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额
253908.S H	24 扬州 F1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240612.S H	24 扬州 G1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71138.S H	24 扬州债	15.50	0.00	0.00	15.50	0.00	0.00
271201.S H	G24 扬州 3	1.70	0.00	0.00	0.00	1.70	0.00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运营效益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等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271201.SH	G24 扬州 3	扬州市六圩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处于建设中	本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绿色项目建设运营，募投项目符合《目录》中“5.3.1.1 污水处理、再生利用及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运营”类别的要求。	—	—

报告期内项目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是 √否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是 √否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53908.SH	24 扬州 F1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到期的“21 扬州 01”的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是
240612.SH	24 扬州 G1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 6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	是	是	是	是

		到期公司债 券本金。				
27113 8.SH	24 扬 州债	本期债券募 集资金扣除 发行费用后 拟全部用于 补充流动资 金。	是	是	是	是
27120 1.SH	G24 扬 州 3	本期债券募 集资金扣除 发行费用后 拟全部用于 项目建设运 营。	是	是	是	是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7966.SH

债券简称	22 扬州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次债券在存 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0 月 24 日。本次债券本金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2、制定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4、加强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5、严格的 信息披露；6、建立债券偿债的财务安排。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 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不涉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和增信机制。

行情况	
-----	--

债券代码：115203.SH

债券简称	23 扬州 G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4 月 11 日。本次债券本金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4 月 11 日。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加强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5、严格的信息披露；6、建立债券偿债的财务安排。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不涉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和增信机制。

债券代码：188532.SH

债券简称	21 扬州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18 日。本次债券本金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8 月 18 日。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加强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5、严格的信息披露；6、建立债券偿债的财务安排。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不涉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和增信机制。

债券代码：240123.SH

债券简称	23 扬州 G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1 月 1 日。本次债券本金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11 月 1 日。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加强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5、严格的信息披露；6、建立债券偿债的财务安排。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不涉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和增信机制。

债券代码：253908.SH

债券简称	24 扬州 F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27 年间每年的 3 月 1 日。本次债券本金的兑付日为 2027 年 3 月 1 日。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加强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5、严格的信息披露；6、建立债券偿债的财务安排。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不涉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和增信机制。

债券代码：240612.SH

债券简称	24 扬州 G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3 月 5 日。本次债券本金的兑付日为 2029 年 3 月 5 日。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加强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5、严格的信息披露；6、建立债券偿债的财务安排。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不涉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和增信机制。

债券代码：271138.SH、2480038.IB

债券简称	24 扬州债、24 扬州城控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34 年每年的 2 月 28 日。本次债券本金的兑付日为 2034 年 2 月 28 日。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聘请债券债权代理人；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加强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5、严格的信息披露；6、建立债券偿债的财务安排。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不涉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和增信机制。

债券代码：271201.SH、2480101.IB

债券简称	G24 扬州 3、24 扬州城控债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34 年每年的 12 月 5 日。本次债券本金的兑付日为 2034 年 12 月 5 日。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聘请债券债权代理人；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加强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5、严格的信息披露；6、建立债券偿债的财务安排。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不涉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和增信机制。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汪军、王昌林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37966.SH
债券简称	22 扬州 01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	刘浏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债券代码	115203.SH
债券简称	23 扬州 G1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	刘浏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债券代码	188532.SH
债券简称	21 扬州 02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2 层
联系人	陈新雨、陈昱涵
联系电话	010-59655447

债券代码	240123.SH
债券简称	23 扬州 G2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	刘浏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债券代码	253908.SH
债券简称	24 扬州 F1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1 号楼 5 层
联系人	王晓磊、俞彦飞、王成成、雷荷仪
联系电话	025-83387750

债券代码	240612.SH
债券简称	24 扬州 G1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	刘浏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债券代码	271138.SH、2480038.IB
债券简称	24 扬州债、24 扬州城控债 01
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办公地址	扬州市维扬路 171 号
联系人	郑维
联系电话	15805226623

债券代码	271201.SH、2480101.IB
债券简称	G24 扬州 3、24 扬州城控债 03
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办公地址	扬州市维扬路 171 号
联系人	郑维
联系电话	15805226623

债券代码	257216.SH
债券简称	25 扬州 F1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楼
联系人	雷磊、陈心昊、崔雪晨、吴雨航、许文轩
联系电话	021-38677925

债券代码	242528.SH
债券简称	25 扬州 G1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1 号楼 5 层
联系人	王晓磊、俞彦飞、王成成、雷荷仪
联系电话	025-83387750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7966.SH
债券简称	22 扬州 01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西街 3 号 1 幢南座 11 层 1101、1102、1103 单元 12 层 1201、1202、1203 单元

债券代码	115203.SH
债券简称	23 扬州 G1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西街 3 号 1 幢南座 11 层 1101、1102、1103 单元 12 层 1201、1202、1203 单元

债券代码	188532. SH
债券简称	21 扬州 02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

债券代码	240123. SH
债券简称	23 扬州 G2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西街 3 号 1 幢南座 11 层 1101、1102、1103 单元 12 层 1201、1202、1203 单元

债券代码	240612. SH
债券简称	24 扬州 G1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西街 3 号 1 幢南座 11 层 1101、1102、1103 单元 12 层 1201、1202、1203 单元

债券代码	271138. SH、2480038. IB
债券简称	24 扬州债、24 扬州城控债 01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西街 3 号 1 幢南座 11 层 1101、1102、1103 单元 12 层 1201、1202、1203 单元

债券代码	271201. SH、2480101. IB
债券简称	G24 扬州 3、24 扬州城控债 03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西街 3 号 1 幢南座 11 层 1101、1102、1103 单元 12 层 1201、1202、1203 单元

债券代码	242528. SH
债券简称	25 扬州 G1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8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以下简称数据资源暂行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数据资源暂行规定，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023 年 11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报告期内重要会计估计没有发生变更。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权益工具投资和理财产品	3.77	-45.14	债务工具投资减少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2.81	130.49	银行及商业承兑汇票增加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	241.94	18.72	不适用
存货	开发成本、合同履约成本和库存商品等	842.02	5.97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理财产品及长期应收款	0.00	-1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理财产品、一年内到期的委托银行贷款和债权投资等	14.49	-59.46	委托银行贷款减少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中小企业贷款、个人贷款及短期农户贷款	4.30	-51.09	短期农户贷款减少
债权投资	债券投资	0.00	-100.00	债券投资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204.25	53.98	对国金投资集团增资
长期待摊费用	办公区、酒店等建设或改造工程	1.99	33.07	改造、装修工程待摊费用增加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75.51	9.80	—	5.58
存货	842.02	35.06	—	4.16
固定资产	131.19	2.88	—	2.20
投资性房地产	116.30	44.58	—	38.33
无形资产	34.52	0.15	—	0.43
在建工程	69.26	0.50	—	0.72
合计	1,368.80	92.97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70.66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0.38 亿元，收回：8.13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72.91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9.95%，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11.42 亿元和 245.32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6.0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39.94	129.78	169.72	69.18
银行贷款	0.00	30.25	23.80	54.05	22.0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21.55	21.55	8.78
合计	0.00	70.19	175.13	245.32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64.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7.2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89.03 亿元，且共有 23.03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957.46 亿元和 1,040.9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8.7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113.90	222.09	335.99	32.28
银行贷款	0.00	223.01	375.73	598.74	57.5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19.74	64.91	84.66	8.13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21.55	21.55	2.07
合计	0.00	356.65	684.28	1,040.94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48.4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7.2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70.93 亿元，且共有 65.03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21.44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票据	13.97	10.19	37.15	商业承兑汇票增加
应付账款	134.02	110.81	20.95	不适用
预收款项	1.27	0.90	41.65	1 年以上的预收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39.78	56.82	-30.00	短期及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租赁减少
长期借款	400.02	352.23	13.57	不适用
应付债券	247.04	199.64	23.74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99.88	159.83	25.06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负债	0.87	0.61	42.66	代管公共维修基金增加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9.58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6.94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36	持有联营、合营企业等的收益	7.36	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1	持有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损益	0.01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损失	-0.12	存货跌价损失转回	-0.12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0.94	与日常经营无关的收入	0.94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1.61	捐赠、罚款等与日常经营无关的支出	1.61	不可持续
其他收益	13.35	政府补助	13.35	可持续
资产处置收益	0.51	资产处置	0.51	不可持续
信用减值损失	-3.50	坏账损失转回	-3.50	不可持续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扬州市扬子江文旅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100.00%	住宿、餐饮服务	68.44	31.26	9.60	1.57
扬州建工控股集团有	是	100.00%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496.13	101.09	258.30	2.33

限公司							
扬州市 运和国 有资产 运营集 团有限 公司	是	100.00%	基础设施 建设与安 置房建设 销售等	640.80	229.90	15.88	1.58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33.37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54.22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0.85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30.36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71201.SH、2480101.IB
债券简称	G24 扬州 3、24 扬州城控债 03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募集总金额	1.70
已使用金额	1.70
临时补流金额	0.00
未使用金额	0.00
绿色项目数量	1
绿色项目名称	扬州市六圩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³	☐ 是 ☒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于绿色项目	☐ 是 ☐ 否 ☒ 不适用
变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 是 ☐ 否 ☒ 不适用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 ⁴ 金额	0.00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计划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地区、投资、建设、现	扬州市六圩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位于扬州市内，占地约 10.75 公顷，设计规模为 20 万立方米/天，设计内容包括新建污水、污泥和臭气处理构筑物，配套建筑物等。募投项目符合《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 年版）》（以下简称“目录”）中“5.3.1.1 污水处理、再生利用及污泥处理处置设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³ 此处仅列示最后一次变更相关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多次变更的，发行人应当在其他事项中，逐一说明。

⁴ 闲置资金指发行后未投放到项目的资金。

状及运营详情等	施建设运营”类别的要求，符合国家产业结构调整鼓励建设的类别，符合地区发展规划。 募投项目所处扬州市经济开发区施桥镇境内，地区经济发展正常。 截至报告期末，募投项目仍然建设中。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算的标准、方法、依据和重要前提条件	根据《环境效益信息披露指标》，《目录》三级分类“5.3.1 城镇环境基础设施”中“污水处理类”项目应披露必选指标为“化学需氧量”、“氨氮”和“总磷”；应披露可选指标为“总氮”。募投项目已披露相关指标，符合环境效益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 由于项目仍在建设中，水质指标数据来自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算分析方法通过对比项目实施前后水质的污染物浓度情况来确定其污染物减排量。 污染物年减排量 = (进水水质污染物浓度 - 出水水质污染物浓度) × 污水年处理量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或实际环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要求进行披露，对于无法披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进行说明）	报告期内，募投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募投项目通过进行污水处理厂扩建设施建设工程，项目运营后每年预计可提升减排 CODCr23,360.00 吨、BOD510,220.00 吨、总磷 416.10 吨、总氮 2,628.00 吨、氨氮 2,701.00 吨。募集资金预计年减排 CODCr3,209.66 吨、BOD51,404.23 吨、总磷 57.17 吨、总氮 361.09 吨、氨氮 371.12 吨。
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大变化（变动幅度超 15%）需披露说明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体安排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按照约定用途已全部使用完毕，用于扬州市六圩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的项目建设。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存入监管账户后，已全部使用完毕，用于扬州市六圩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的项目建设。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构相关情况（如有），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发行人聘请了东方金诚信用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出具了评估认证报告。东方金诚系独立专业的第三方评估认证机构，发行前对债券与债券募投项目进行了评估认证，报告期内出具了《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企业债券（第二期）（品种二）跟踪评估认证报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结论： 1、发行人发行的“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企业债券（第二期）（品种二）”符合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中国绿色债券原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支持绿色债券发展的指导意见》、上

	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以及人民银行、发展改革委、证监会联合发布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 年版）》（以下简称“《目录》”）等规定的绿色债券条件； 2、报告期内，发行人环境信用良好，规范执行环境风险控制制度；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环境违法违规行； 3、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已投向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募投项目符合《目录》“5.3.1.1 污水处理、再生利用及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运营”类别的要求，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 4、报告期内，募投项目仍在建设中，本债券募集资金预期在污染物减排方面产生环境效益，具有可实现性。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有）	发行人在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方面建立了系统的风险管理体系，公司制定了《新、改、扩建工程“三同时”管理制度》，规范公司环境保护合规性管理，确保生产经营全过程环境保护行为和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等要求；同时制定了《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加强建设工程管理质量，提升企业社会信誉。公司在跟踪期内继续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方针，遵照既定制度保障各项生产正常有序运行。
其他事项	无

注：本节应当参照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的要求进行披露。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s://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551,241,504.25	17,420,503,008.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7,042,687.05	687,235,002.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0,660,928.82	121,764,638.28
应收账款	12,377,690,992.61	11,160,498,997.7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687,043,280.71	5,915,439,613.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194,247,978.81	20,379,150,198.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4,201,646,291.54	79,456,914,252.55
合同资产	3,848,055,784.03	3,408,860,239.8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2,848,339.08
其他流动资产	1,449,423,378.89	3,575,286,548.94
流动资产合计	149,967,052,826.71	142,218,500,838.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429,905,408.40	878,945,751.54
债权投资		179,174,930.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616,129,096.27	5,112,438,425.09

长期股权投资	20,425,127,938.84	13,264,702,362.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049,837,480.57	16,256,352,096.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20,806,759.11	2,239,421,935.56
投资性房地产	11,629,742,086.93	10,901,724,062.15
固定资产	13,119,461,003.63	13,362,383,696.09
在建工程	6,926,041,242.89	9,110,637,585.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328,031.66	393,638.62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454,546.05	27,411,011.33
无形资产	3,452,101,025.50	3,222,975,782.22
开发支出		
商誉	26,722,455.20	26,722,455.20
长期待摊费用	199,468,278.15	149,893,042.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5,126,897.66	402,041,248.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639,853,380.69	10,000,065,485.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124,105,631.55	85,135,283,509.34
资产总计	241,091,158,458.26	227,353,784,348.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690,193,265.91	16,823,901,671.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97,419,978.25	1,018,876,650.67
应付账款	13,401,688,118.78	11,080,590,413.61
预收款项	127,215,812.21	89,808,001.39
合同负债	11,214,666,527.43	13,665,940,064.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6,412,538.81	195,321,169.89
应交税费	1,578,840,523.22	1,337,199,644.25
其他应付款	12,591,752,730.27	14,634,943,553.9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272,999,766.45	17,224,466,616.42
其他流动负债	3,977,829,482.13	5,682,482,797.04
流动负债合计	80,449,018,743.46	81,753,530,583.4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0,001,625,132.62	35,222,774,733.99
应付债券	24,703,600,157.83	19,964,128,756.6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736,484.67	22,672,049.97
长期应付款	19,988,051,908.65	15,982,527,768.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60,355.26	5,960,261.66
递延收益	2,234,949,584.78	2,156,634,559.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5,089,245.56	268,124,472.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86,613,462.31	60,713,462.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336,026,331.68	73,683,536,065.26
负债合计	167,785,045,075.14	155,437,066,648.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476,055,146.34	42,871,225,933.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034,383.30	33,104,879.48
专项储备	18,987,255.91	18,965,591.01
盈余公积	206,871,899.75	204,854,974.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773,206,386.25	6,745,332,337.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492,155,071.55	59,873,483,715.97
少数股东权益	9,813,958,311.57	12,043,233,983.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306,113,383.12	71,916,717,699.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1,091,158,458.26	227,353,784,348.28

公司负责人：方璇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仇兵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18,278,987.84	1,863,756,750.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9,580,000.00	649,56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39,778,238.15	1,127,734,538.15
其他应收款	14,338,712,398.97	13,730,818,236.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296,694,910.78	4,254,733,553.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00	301,374,795.62
流动资产合计	24,223,044,535.74	21,279,067,433.4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501,413,179.22	28,353,812,024.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51,303,939.82	3,117,568,852.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000,000.00	36,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286,397,662.83	1,278,600,703.08
固定资产	44,643,203.03	47,317,340.69
在建工程	10,324,624.66	10,318,217.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39,001,646.67	1,002,633,213.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82,688.73	2,782,688.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42,660,350.87	6,018,241,946.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114,527,295.83	39,867,274,987.08
资产总计	64,337,571,831.57	61,146,342,420.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87,800,144.37	2,957,352,498.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31,038.44	3,631,038.44
预收款项	31,444,811.59	-
合同负债	28,096,279.71	35,685,084.43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37,584,704.31	22,648,759.85
其他应付款	5,169,593,009.97	6,193,499,062.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92,635,768.19	5,559,033,849.06
其他流动负债	1,304,634,862.39	2,562,930,277.78
流动负债合计	13,255,420,618.97	17,334,780,570.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02,900,000.00	1,800,000,000.00
应付债券	15,149,111,292.63	8,508,197,429.9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872,011,292.63	10,308,197,429.91
负债合计	31,127,431,911.60	27,642,978,000.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575,505,014.38	21,874,088,769.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6,871,899.75	204,854,974.28
未分配利润	1,427,763,005.84	1,424,420,676.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210,139,919.97	33,503,364,419.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337,571,831.57	61,146,342,420.56

公司负责人：方璇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仇兵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042,027,145.12	28,583,510,249.07
其中：营业收入	36,042,027,145.12	28,583,510,249.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777,529,510.58	28,711,969,693.23
其中：营业成本	33,455,727,525.10	25,866,203,658.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03,759,451.04	358,585,968.88
销售费用	455,967,241.40	439,999,803.79
管理费用	1,545,820,012.84	1,339,907,700.04
研发费用	13,548,029.67	
财务费用	902,707,250.53	707,272,561.62
其中：利息费用	1,158,633,748.69	921,297,511.30
利息收入	299,700,156.40	256,316,478.62
加：其他收益	1,334,934,715.29	1,299,800,117.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5,761,695.15	143,531,634.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34,272,901.78	-29,481,991.90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238,103.07	-1,218,075.0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350,136,999.84	-218,986,648.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11,800,201.19	-19,183,357.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50,525,334.85	511,968.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列）	1,025,020,281.87	1,075,996,195.49
加：营业外收入	94,062,753.00	148,003,259.54
减：营业外支出	160,618,486.63	204,594,361.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 列）	958,464,548.24	1,019,405,093.34
减：所得税费用	597,663,129.29	315,043,259.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0,801,418.95	704,361,833.8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360,801,418.95	704,361,833.8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597,654.09	662,559,246.1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 填列）	208,203,764.86	41,802,587.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05,130.02	430,748.1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 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070,496.18	-308,461.4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6,070,496.18	-197,519.4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60,745,495.96	-41,306.3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76,815,992.14	-156,213.10

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0,942.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110,942.0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65,366.16	739,209.51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8,496,288.93	704,792,581.9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527,157.91	662,250,784.7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1,969,131.02	42,541,797.2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方璇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仇兵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80,184,539.60	376,198,168.06
减：营业成本	126,308,758.22	139,806,438.16
税金及附加	82,238,924.66	89,520,508.70
销售费用	53,517.00	352,107.00
管理费用	61,348,467.97	57,985,828.2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9,079,263.26	150,484,052.96
其中：利息费用	160,000,000.00	150,280,000.00
利息收入	12,045,039.32	8,809,129.57
加：其他收益	300,415,904.15	93,631.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887,186.48	88,214,926.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736,478.82	-20,132,498.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9.7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456,799.40	26,357,790.97
加：营业外收入	110,758.46	175,732.00
减：营业外支出	38,627,484.51	8,904,587.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940,073.35	17,628,935.93
减：所得税费用	770,818.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69,254.67	17,628,935.9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69,254.67	17,628,935.9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		

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169,254.67	17,628,935.9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方璇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仇兵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948,555,914.03	25,554,157,963.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065,448.05	94,171,542.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47,879,012.21	14,506,009,161.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28,500,374.29	40,154,338,667.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461,478,489.02	26,092,639,704.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91,727,731.18	2,224,454,228.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9,560,041.00	1,657,554,954.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27,649,776.71	14,103,971,063.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60,416,037.91	44,078,619,95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1,915,663.62	-3,924,281,283.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32,820,359.47	3,496,543,546.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0,732,439.38	433,455,596.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280,554.08	15,273,120.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670,401.4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1,957,045.38	6,021,793,075.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90,790,398.31	9,973,735,740.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64,521,598.09	6,603,921,663.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99,808,628.53	7,731,042,063.8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615,746.9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8,586,948.75	5,261,017,480.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22,917,175.37	19,599,596,953.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2,126,777.06	-9,625,861,213.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30,281,550.00	4,959,578,091.8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045,483,598.31	50,297,502,847.0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6,039,089.22	5,373,818,350.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391,804,237.53	60,630,899,289.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255,858,044.28	35,786,277,885.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09,706,759.83	4,836,816,313.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383,831.44	134,888,285.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9,241,898.04	2,427,943,363.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544,806,702.15	43,051,037,562.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6,997,535.38	17,579,861,727.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25,927.56	-3,994,616.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1,529,167.14	4,025,724,613.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89,924,215.18	11,464,199,601.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71,453,382.32	15,489,924,215.18

公司负责人：方璇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仇兵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857,367.35	309,197,062.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7,085,230.27	1,381,494,77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7,942,597.62	1,690,691,837.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05,897.62	109,085,885.3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189,402.20	25,914,483.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592,165.37	107,956,838.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6,075,260.46	10,500,810.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0,062,725.65	253,458,01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2,120,128.03	1,437,233,818.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550,779.75	186,134,462.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02,900.00	2,4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00,000.00	7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353,679.75	896,136,942.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7,942,538.47	974,67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598,900.00	1,368,075,961.2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000,000.00	3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3,541,438.47	1,679,050,636.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187,758.72	-782,913,693.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45,691,9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471,500,000.00	13,551,9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81,500,000.00	13,697,671,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125,600,000.00	11,995,9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41,986,086.81	1,033,887,737.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7,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67,586,086.81	13,033,895,637.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3,913,913.19	663,776,262.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3,788.62	795,704.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4,522,237.82	1,318,892,092.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3,756,750.02	544,864,657.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8,278,987.84	1,863,756,750.02

公司负责人：方璇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仇兵

